

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3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说明	11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11
三、投标文件编写	12
四、投标文件递交	16
五、开标与评标	16
六、授予合同	21
七、相关费用	22
八、质疑	22
九、保密和披露	24
十、解释权	24
十一、其他	24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27
第五章 合同授予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附件	32
附件一：报价函	32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3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35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	36
附件五：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37
附件六：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38
附件七：业绩一览表	39
附件八：项目拟投入人员情况一览表	40
附件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41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成交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签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使用 CA 证书在山东大学采购网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32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32 万元

采购需求：为推进审计整改任务落实，拟对学校 8 处房产进行测绘，办理不动产权证。

服务期限：接招标人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完成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

标段划分：共 1 个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资质范围须含有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工程测量）；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国家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

(3)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每天 8: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投标人需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网

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http://www.cgw.sdu.edu.cn>) 进行预注册, 完成预注册后, 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 审核成功后下载采购文件。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时需上传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投标人获取采购招标文件不代表资格审查通过。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获取电子参考采购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4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网上投标、开标, 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流程: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采购。投标人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上传递交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 (www.cgw.sdu.edu.cn) --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2 本项目所列附件求仅作为参考, 最终以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为准。

3. 运行环境要求: 推荐使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 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4. CA 数字证书办理: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 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html>)。

5.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 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 CA 证书驱动、CA 签章软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6. 澄清答疑文件下载: 招标文件一经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参与投标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如有答疑澄清文件发布, 则最终稿的电子招标文件以“澄清答疑文件”中的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8. 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9. 投标人必须整包投标，不可拆分投标。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山东大学

地 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2 号楼 25 层

联系方式：0531-823896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承竹、李雅琼

电 话：0531-823896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p>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p> <p>项目编号：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p>
2	<p>采 购 人：山东大学</p> <p>联 系 人：马老师</p> <p>联系方式：0531-88365560</p>
3	<p>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p> <p>联 系 人：张承竹、李雅琼</p> <p>联系电话：0531-82389633</p> <p>邮 箱：dqzb2022@163.com</p>
4	资金来源： 已落实
5	<p>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招标公告资格要求</p> <p>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公开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投标人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p> <p>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投标人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p> <p>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6	<p>提交疑问时间：2024年11月21日12:00前。</p> <p>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dqzb2022@163.com (word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公司关于XX项目的疑问”</p>
7	<p>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报价截止时间1天前。</p> <p>领取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p> <p>注：如发出的澄清答疑文件为(.ZCX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修改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p>

序号	内 容
8	“投标文件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第9条。
	电子签章： 根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加密投标文件。
9	“报价”详见“投标人须知”第10条。
10	投标保证金金额： 无
11	报价有效期： 自报价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2024年11月22日14点30分前（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22日14点30分前（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前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人投标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人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并安装相关工具软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3	开标时间： 详见参考招标公告；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在开标前一小时在线签到、开标后半小时内系统中远程解密，未按时签到、解密成功的视为自动放弃报价。
14	评审委员会组成：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1名并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中标人。
16	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40%后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取。
	中标服务费缴纳的账号信息如下：

序号	内 容
	户名：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号：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龙奥支行 账号：803041201421003678 行号：313451008824
18	付款方式： 按校区支付，成交投标人出具测绘报告且经招标人审核备案同意后支付该校区费用的 100%，项目全部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19	服务期限： 接招标人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完成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
20	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保证金形式： /
21	<p>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p> <p>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通过评审管理系统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扫描件。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除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外，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的任何询问、说明、更改及文件。</p> <p>投标人的澄清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p>
22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2.00 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10.1 条。
23	★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供投标人为本项目委派的授权代表依法缴纳的（2024 年 9 月至 2024 年 11 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24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p>(1) 开标会议应当在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报价，所有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线签到，并在开启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投标文件；</p> <p>(2) 在评标结束前，投标人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需要通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p> <p>(3) 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p>

序号	内 容	
	<p>标人自行承担。</p> <p>★重要提示：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上传投标文件；系统拒绝接受开启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p> <p>(4) 山东大学电子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p>	
	内容	要求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IE10以上内核版本。IE11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11_setup.exe
CA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html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CA证书驱动、签章软件等。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视频工具	安装山东大学云会议软件，用于开评标过程中的音视频交流。	视频工具下载地址： http://yczbxt.sdu.edu.cn/download.html
其他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Excel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费用。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5.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由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答疑

6.1 投标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所述时间以前，可以电话、邮件、书面等任一方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表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6.2 如果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以电话、邮件、公告、书面回复等任一方式通知已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补充通知作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 投标人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7.4 因登记有误或其它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到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投标文件编写

8.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报价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

-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 (3) 投标人测绘资质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或资格证书扫描件；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 (6)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7)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8)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 (10) 投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的书面声明。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投标人：（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d) 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e)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的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1) - (10) 项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要求提供扫描件的，照片、图片等电子文件与扫描件效力相等。

9.1.2 其它证明文件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9.2 报价表

- (1) 报价函（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分项报价表（见附件）；

9.3 商务文件

- (1)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证明材料；
- (3) 类似业绩一览表（见附件），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 (4) 投标人概况表；（格式自拟）
- (5) 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投标人提供的增值服务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投标人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增值服务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 (6)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文件

- (1) 工作范围及控制目标；
- (2) 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 (3) 服务方案；
- (4) 拟投入的设备及软件；
- (5) 办证方案；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投标人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投标人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编制”中“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由于编制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币种：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内容应综合考虑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员费用、研究支出、资料收集、设计编制费用、最终设计成果工本费、项目报审费用、后期验收费用（第三方评价费用）、数据挂接、不动产证办理、利润、税金、风险及后续服务等所需的的全部费用。

10.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10.2 投标人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方案和报价；投标人对报价作出优惠的，其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投标人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分项报价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采购人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3 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投标人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5 投标文件应对服务内容及质量、售后服务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0.6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 投标文件编写

11.1 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投标文件中所需各类材料应提供相关材料原件的扫描件。

11.2 投标文件应当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3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4 投标人须如实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投标人不得复制粘贴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参数及

要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审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11.5 为合理节约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报价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技术(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投标人须对照电子参考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参数（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报价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响应，如未按“技术(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的格式要求，在投标人响应中“技术规格指标”一栏如实填写所报产品的技术规格指标响应情况，技术规格指标中★号技术条款（如有）未填写、未应答或存在负偏离的，均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其他条款未填写、未应答或存在负偏离的均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2. 投标文件签署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必须按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及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效。

13. 电子签章及加密上传

13.1 电子签章：根据电子参考采购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13.2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加密投标文件。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2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向其提出索赔，投标人应当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7) 投标人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的；
- 8) 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报价有效期

15.1 本项目报价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四、投标文件递交

1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并使用投标工具加密上传投标文件。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投标人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络传输时间等因素，合理安排上传时间。

16.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管理系统不提供投标文件上传功能。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报价将被拒绝。

16.3 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上传系统的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相同的等情形之一的，报价将被拒绝。

17.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及《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的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加密，并重新上传。

17.3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报价。

五、开标与评标

18. 开标

18.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进行电子开标，采购人将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

录音录像，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进入解密程序，由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递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解密完成后，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开标结果，未按时确认的视为自动确认。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对事后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报价处理。

19. 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委员会组成，具体组成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委员会。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委员会的，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委员会。

20. 评标原则

20.1 客观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0.2 统一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0.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审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0.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0.5 综合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1. 初步评审

21.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由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依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审委员会依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参考公开招标文

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工作纪律。

21.2 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及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不符合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4)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
- 5)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 6) 未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技术(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8) 投标人要求的付款方式、质保期及投标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9) 不满足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 10)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技术规格指标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报价的；
- 11) 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12) 未响应电子参考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3) 在初步评审中，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报价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4)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 1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上传系统的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 16) 与本次参与报价的其他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相同的；
-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1.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在系统中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系统中回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评审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21.5 评审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21.6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1.7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报价无效。

21.8 评审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2. 综合评审

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审委员会按照投标人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报价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系统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审委员会可以视为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报价。

25.2 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6. 特殊情况下的评审方法

26.1 如出现有效投标人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报价以及投标人互相诋毁，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报价。

26.2 评审委员会发现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6.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26.3.1.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6.3.1.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26.3.1.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26.3.1.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26.3.1.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

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6.3.2 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可延期开标。

27.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法律、法规及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28. 串标

投标人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3)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4)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投标人与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3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本项目不适用）。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成交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

八、质疑

33. 质疑提出与答复

33.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书面形式指纸质形式）。质疑函接受的联系方式、地址、联系人与招标公告中采购人及招标代理联系方式、地址相同。

33.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1 日内提出。

33.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4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3.5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且采购人认为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的，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7 投标人需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核实后及时以电话、邮件、公告、书面等任一方式形式通知异议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九、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和披露

34.1 投标人自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4.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一、其他

需对“投标人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下称为有效投标人）进行逐项评分。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5 分)	报价得分 (15 分)	满足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折扣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15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 100
技术部分 (64 分)	工作范围及控制目标 (8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工作范围及控制目标理解进行评审，投标人对本项目理解明确、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得 8 分，在此基础上每项内容每有一处不当或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
	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9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进行评审，投标人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得当、解决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得 9 分，在此基础上每项内容每有一处不当或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
	服务方案 (3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服务方案（包含测绘方案、质量保障、进度保证、安全措施、组织协调方案、服务承诺等各项服务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30 分，每缺一项扣 5 分，每项内容不当或有瑕疵减 0.5 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
	拟投入的设备及软件 (8 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设备及软件进行评审，设备性能优越、配置齐全、误差小、软件先进的得 8 分，在此基础上每项内容每有一处不当或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
	办证方案 (9 分)	投标人完成房产测绘及数据挂接，满足不动产证办理要求，协助采购人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保障措施进行评审，满分 9 分，内容不当或有瑕疵减 1 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1、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类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 5 分。 2、投标人为本项目团队成员及其专业能力（综合考虑团队成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21分)	(15分)	<p>员的工作经历、学历、职称证书、注册证书、职责分工等因素)情况。人员职责分工明确、专业能力强、类似项目经验丰富的得10分;在此基础上每有一项不当或瑕疵之处减1分,减完为止。此条缺项不得分。</p> <p>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及项目团队成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并附投标人为项目团队所有成员缴纳的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予加分。</p>
	类似项目业绩 (6分)	<p>近三年(自2021年11月1日至今)承揽并完成的房产测绘业绩,每个合同得2分,最高6分。</p> <p>注: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全本,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p>

注: 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人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技术部分合计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山东大学中心校区学生宿舍 8 号楼学生公寓工程（一期）、学生宿舍 7 号楼新建学生公寓（二期）、新一代半导体研发中心；历下区趵突泉校区学生活动中心、实验动物中心；千佛山校区创新大厦（一期）、创新大厦（二期）；市中区兴隆山校区深部岩体工程实验室；合同估算价：32 万元。服务期：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30 个日历日。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预算金额为 32 万元，投标人不得对包中所投货物和服务分解后进行响应。

二、技术要求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招标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应答响应指标	应答响应偏离情况	备注
1	服务内容	完成山东大学部分楼宇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建筑面积约 17.62 万平方米，完成房产测绘及数据挂接，满足不动产证办理要求，协助采购人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2	服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固定总价合同； 2、 质量要求 ：合格； 3、 服务内容 ：完成山东大学部分楼宇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建筑面积约 17.62 万平方米，完成房产测绘及数据挂接，满足不动产证办理要求，协助采购人办理不动产			

招标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应答响应指标	应答响应偏离情况	备注
		<p>权证书。</p> <p>4、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执行标准：</p> <p>（1）《房产测量规范 第1单元：房产测量规定》（GB/T 17986.1-2000）；</p> <p>（2）《房产测量规范 第2单元：房产图图式》（GB/T 17986.2-2000）；</p> <p>（3）《关于房屋建筑面积计算与房屋权属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建住房[2002]74号）；</p> <p>（4）《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p> <p>（5）《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 73-2019）；</p> <p>（6）《1:500 1:1000 1:2000 外业数字测图技术规程》（GB/T 14912-2005）；</p> <p>（7）《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p> <p>（8）《济南市房产测绘实施细则》2013版；</p> <p>（9）《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56号）；</p> <p>（10）《不动产权籍调查技术方案》（试行）。</p> <p>注：所有国标按照现行有效版本标准执行。</p> <p>5、提供竣工测绘报告成果要求如下：</p> <p>（1）宗地、基础测绘图；</p> <p>（2）房产测绘报告。</p>			

招标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应答响应指标	应答响应偏离情况	备注
		纸质版房产测绘报告三份、电子版（以光盘形式储存）1份；当采购人另有需要时，中标人应免费加印或加刻。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固定总价合同，人民币。	
2	服务期	接招标人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完成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	
3	交付期	按照招标人要求，在指定时间内出具正式测绘成果报告。	
4	付款方式	按校区支付，成交投标人出具测绘报告且经招标人审核备案同意后支付该校区费用的 100%，项目全部完成，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5	应急响应	成交投标人接招标人通知后，应在 2 小时内到达测量现场。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合同另附。

第六章 投标文件部分附件

附件一：报价函

报价函

山东大学、山东德勤招标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 的 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 的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及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 7、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项目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注：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的，本表后应提供投标人为本项目委派的授权代表依法缴纳的（自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SDJDGD20240375-Q061/SDDQ2024-311

项目名称： 山东大学房产测绘服务项目

单位： 元

序号	报价内容	投标人响应内容
1	投标报价（元） （注：总报价=面积 17.62 万平方米×综合单价）	大写： 小写：
2	综合单价	元/m ²
3	服务期	接招标人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完成房产测绘(含基础测绘)
4	对招标文件认同程度	
5	报价说明或其他优惠说明	

注：本表中总报价即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的全部报价。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自行提供）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投标人响应（投标人填写）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应答响应指标	应答响应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承诺（盖章）：此表与投标文件一致。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响应
1	成交价		
2	服务期		
3	交付期		
4	付款方式		
5	应急响应		

投标人承诺（盖章）：此表与投标文件一致。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时间认定以评分办法中所列时间为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购买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中须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投标人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需提交 2023 年财务报表（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

说明：

1、2023 年财务报表（报告）复印件需加盖本单位电子公章。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2024 年 9 月至 2024 年 11 月）开具资信证明的原件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扫描件或复印件无效，需提交正本）。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 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投标人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或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投标人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说明：如无设备，填写“无”。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注：投标人应在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中填写相关设备名称，如为制造商填写生产设备名称，如为安装单位填写安装调试所需的设备名称；在专业技术能力中填写技术服务人员的相关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投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声明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如无，请填写“无”）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与上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

1. 如不提供本声明函，将作无效报价处理。

2. 投标人应对其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所声明内容不真实，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